

巨鹿县信访局

2023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为顺利推进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，我单位建立了相应的工作机制和操作规程。在具体工作中，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支出绩效考评相关政策规定，强化资金使用的主体责任和效率意识。

2023 年，我单位项目预算资金 370 万元，主要包括各乡镇、开发区我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已经实现全覆盖，初步建立了比较全面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。同时，将目标编制、审核与实际工作内容、工作重点方向相结合，强化了绩效目标的实质性审核，绩效目标更明确具体、合理可行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通过信访宣传，积极推进网上信访工作，充分发挥网上信访主渠道作用，实现了“数据多跑路，群众少跑腿”；做好国家、省、市、县重大活动期间各项信访维稳工作任务，有效化解信访问题，维护了全县大局和谐稳定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比对，我单位预算目标设定及预算配置较为合理，可操作性强，进一步促进了各个项目组织实施，预算执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，绩效指标完成良好，

全县信访形势整体可控。

预算编制的细化有待进一步加强；在预算执行进度上个别项目进度较慢，个别项目未达到支出进度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1、认真做好预算编制，结合实际情况做好细化工作。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

2.加强财务管理，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，切实提高财务管理水平，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同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，按进度支出，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。

2024 年 5 月 10 日